

# 新北市選舉委員會新聞參考資料

107年11月8日 星期四

## 107年新北市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公投 選委會呼籲民眾踴躍投票

【新北市訊】今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全國性公民投票案將於11月24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新北市選舉委員會今(8)日特別召開記者會說明相關規定，投開票程序採「選舉領、投，公投領、投」，先領選舉票、圈票、投票，再領公投票、圈票、投票之方式進行，開票程序也會先辦理選舉票開票，再辦理公投開票，呼籲大家踴躍投票。

新北市選委會主委許育寧表示，107年新北市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市長選舉人數初步統計為326萬4,884人，較103年市長選舉增加10萬8,482人，另從105年總統副總統選舉以後具有選舉資格者有14萬1,043人。

本次公投年滿18歲即取得投票權人資格，新北市公投人數為337萬6,275人，其中年滿18歲、未滿20歲的公投首投族為11萬1,391人。

許育寧說，這次共設置2,446處投開票所，動用高達4萬7,000多位選務人員，以完善選務工作。投票當日，請選舉人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私章及投票通知單，前往指定投開票所，領取選舉票及公投票，並一律使用選委會製備的圈選工具圈選，勿以「私章蓋選票」或「按指印」，以免造成無效票；同時不得攜帶手機及其他攝影器材進入投開票所，以免觸法。

許育寧指出，每位選舉人可領取市長(淺黃色)、區域議員(白色)或山地原住民議員(淺綠色)或平地原住民議員(淺藍色)，及里長(粉紅色)3種選舉票，如設籍烏來區可再加領烏來區長(金黃色)及區民代表(淺橘色)2種選舉票，共5種選舉票。

由於永和區上溪里及貢寮區雙玉里候選人登記後都因參選人其中一人去世，致該選區候選人數未超過或不足應選出名額，已依選罷法規定分別公告停止選舉，延至12月15日辦理投票，當選者將與11月24日投票當選的其他里長一樣在12月25日就職，任期不受影響。

# 新北市選舉委員會新聞參考資料

107年11月8日 星期四

另外，本次公投案(白色)從第7案到第16案共有10案，投票方式採1案1張票，每一投票所，以設置3個公投投票匭為原則，請選舉人將第7案至第9案的公投票投入第1個公投票匭，第10案至第12案投入第2個公投票匭，第13案至第16案投入第3個公投票匭。

至各候選人選舉競選活動期間，市長為11月9日起至11月23日止共15日；市議員及烏來區長競選活動期間自11月14日起至11月23日止共10日；各區里長及烏來區民代表競選活動期間則由11月19日起至11月23日止共5日；每日從上午7時起至下午10時止。

許育寧說，公辦政見發表會將自11月12日起在各區陸續舉辦，相關播放時段，可至新北市選委會網站查詢；另投票日前10日(11月14日)起至投票時間截止前，政黨及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發布有關候選人或選舉的民意調查資料，亦不得加以報導、散布、評論或引述，以免觸法。

許育寧指出，各區公所將於11月21日前將選舉公報、公投公報及投票通知單送達選舉區內各家戶，民眾如未收到，可逕向戶籍所在地之戶所或公所查詢。另投票當日各戶所僅受理一般查詢事項，不受理國民身分證申請補(換)發及領取事宜，務請把握於11月23日前備齊相關證明文件，逕向全國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

投票當日(自該日凌晨0時起)，政黨及任何人，不得從事競選、助選活動，在通訊軟體或社群網站上傳訊息，或轉發助選圖文一樣受罰喔!違反者，處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鍰。

最後，許育寧提醒國民，只要年滿18歲就有公民投票權，年滿20歲則有選舉權及公民投票權，呼籲大家11月24日(星期六)踴躍前往投票。

資料詳洽：

新北市選舉委員會組長 陳耀川 (02)29603456 轉 7928 / 0975-055-062